

# 新中国成立7周年 指挥集会游行仪仗队

受访人:牛耘,民俗专家

“建国后,一个是国庆节,一个是劳动节,都是当时最伟大的节日。每逢此时,合肥市都要举行声势浩大的集会游行。”83岁的牛耘说起国庆记忆,最深刻的莫过于此。1949年国庆庆祝大会在合肥市体育场举行,由于场地的限制,牛耘并没有亲眼目睹,但从1954年起,他就连续参加合肥市国庆节筹委会工作。最令他自豪的是,1956年,建国七周年的时候,他还被推荐成为游行队伍的仪仗队大队长,这在当时,可不是一般的荣誉。



## 一字之差被逮捕

牛耘在合肥市国庆节筹委会任宣传员时,是1954年。他的主要任务之一,便是和几个同事检查合肥大街小巷张贴的横幅和标语。那会儿,合肥城很小,街道窄,一条横幅就可以挂街道的两旁,而牛耘骑着自行车绕城一周,也花费不了多长时间。

庆祝活动一般是早上八点钟开始,因而国庆节当天凌晨四点,牛耘就得起床,简单梳洗后,骑着自行车就往会场赶。天还没亮,道路一片漆黑:“那时哪有路灯啊?我们只有

打着手电筒,一个个往墙上照着看标语。”牛耘对此印象颇深。

为烘托节日的欢乐氛围,合肥的工厂都张贴着红纸写的标语。因而检查的工作量对牛耘来说,也是很大的。发现有错误的,连夜就要更换。牛耘任市总工会宣传干事时,也曾张贴过无数张标语,有一回,他半夜睡在床上,老是感觉白天贴的标语有个字是错误的,越想越害怕,这要是被发现了,会被打成反革命的。于是,他连忙爬起来,拿着

手电筒赶到安庆路去准备把错的标语换下来,待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赶到那儿时,才发现那条标语没有错字,完全是他疑心的后果。

有着这样的经历,检查标语对他来说,可谓驾轻就熟。不料,检查到一家工厂时,他发现标语上的“共”写成了“公”,这在当时可是错误严重了。牛耘不敢怠慢,立马通知了该厂有关人员。工厂急忙换下了错字标语,并追查到了写标语环节出了错,马上便将此人逮捕。

## 受领导赞赏有加

上午八点,国庆检阅正式开始,开路先锋自然是仪仗大队。身着蓝色中山装的搬运工抬着“国庆”大板迈步前进,接着是体育健儿在摩托车的引导下,高举一面巨幅国旗正步向前,随后是制服整洁的铁路职工护旗队、鼓声震天的军鼓中队、步伐整齐的红旗中队和百花舞动的鲜花中队。“当仪仗大队通过主席台时,台上、广场上到处响起了热烈的掌声。”回忆起当年的热闹情景,牛耘仍然满脸喜悦。

时任省委书记处书记的张恺帆称赞他:“我担任过几届国庆筹委会主任,还是这一次仪仗大队最整齐,最有声势!”

“从1971年以后,我就没有看过合肥市举行过类似的游行活动了。去年国庆60周年,我通过电视观看了阅兵式,真的从内心感觉我们的祖国日益强大,现代化的科技水平日益提高,军力国力的日益增强,我从旧社会一路走来,那种内心的感慨只有自己才能深切体会。”牛耘笑着说道。张亚琴/文

## 经举荐当仪仗队长

国庆游行的仪仗大队是检阅时的先导,万人瞩目。当时,牛耘家庭成分不好,不是中共党员,能当上队长一职可以说是痴心妄想。可是,这份“痴心”却得到了真切地回应。1956年,时任中共合肥市委宣传部副部长的徐进,在物色大队长人选时,力排众人异议,极力推荐了牛耘。

选他,原因有几个:一是牛耘多次抽调到国庆节筹委会搞宣传工作,熟知游行情况;二是他先后在合肥市私营企业工会、商业工会和市总工会宣传部工作,同各行各业都有联系,便于上下协调;三是牛耘虽不是党员,但他对党的忠心和对工作的热忱不容置疑。

仪仗队中的红旗中队、鲜花中队和军鼓中队是重中之重,其中的军鼓中队主要是由省商业厅下属八大公司的军鼓集中组成,只有9套军鼓。牛耘只好四处奔波,动员基层工会的关系,最后共有27套军鼓参加了集会游行。

# 新中国成立30周年 赭山公园的相聚

受访人:高勤  
安徽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宣传部长

当背着简单的行李,高勤走入安徽师范大学时,正值恢复高考制度时间不长的1979年。至今,他仍清楚地记得,看到粉刷一新、宽敞明亮的阶梯教室,那种难以自制的兴奋和好奇。

## 留校:庆祝改变人生的国庆

在进入大学之前,高勤是农村的一名代课教师。他的家,在巢湖无为一个偏僻的小山村。当时,闲暇之余,高勤总是在梦想着走出这个环山的“井底”。为此,复习文化课成了他最大的精神支柱,也让他有机会面前,毫不犹豫地抓紧了它。

如今的国庆长假放在三十年前,是绝对不敢想象的,因为当时仅有一天的国庆假期,所以,在大学的第一个国庆节,高勤没有回家。

不仅是假期短的缘故,还有交通

不方便的原因。那时候,从老家芜湖水路上走,要从早上六点到傍晚六点,要花去整整十二个小时。

这样算起来,一天的假期只够来回往返的时间。再加上九月份开学,离开家也不过一个月,因此,高勤打定主意,决定留在学校。

但是,这改变他人生的第一个国庆节,用什么方法来庆祝呢?

## 风景:绳拴热水瓶吊啤酒

高勤在大学的人脉极广,是因为他的爱好——文学。当时,安师大聚集了一大批这样的青年。很多人都是同样的原因不回家,因而他们约好,国庆当天下午去芜湖的赭山公园。

高勤宿舍紧挨着马路,被称为零号楼,他住在四楼。

他所住的围墙马路下是一个小餐

馆,对外出售一种散装啤酒,当然是劣质的。每到星期六的下午,二楼以上的同学,都纷纷将一根长塑料绳子的一端拴住热水瓶的手柄,缓缓地向下放到小餐馆门前狭窄的空地上,由小餐馆的小服务员灌满啤酒后,再由买酒的同学拉上去。发展到后来,邻近围墙的寝室,不邻近围墙的寝室同学到邻近围墙的寝室,都仿效着做。久而久之,用塑料绳拴热水瓶吊啤酒,就成为安徽师范大学一道奇特的风景。

那天的赭山公园,人很多,而高勤他们就是拎着几个水瓶啤酒,一路欢笑着。那天下午谈的具体是什么内容,高勤已记不太清了,但是那些对文学美好未来的向往,现在回忆起来,让他仍是激情澎湃。

他们边喝边谈,直至日落黄昏。

也就是在那个黄昏,高勤开始了



一首歌颂党的诗歌构思,到最后《唱给党的歌》成章时,他用了一年多的时间,这首诗凝聚了他对生活的由衷感谢,而这份情怀,没有经历那个年代的人,是无法感受到的。“我歌唱,您把我湮灭了的理想之火重新点着/我歌唱,您使我枯竭的心海涌起希望的洪波。”

张亚琴/文